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北基管理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農水北基字第1158182012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

裝

主旨：公告標租本處115年度第1批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

公告事項：

一、本批計1案，公告標租標的、每年租金底價(新臺幣，以下同)、押標金、租賃期間(5年)及相關事項，臚列如下：

二、第1標：新北市金山區陽金段759、821、967、971、1550地號計5筆土地，面積計1408.01平方公尺，每年租金底價237,605元整，押標金79,200元，屬定期租賃契約。

三、年租金及競標方式：租賃標的物以年租金為底價，由投標者以有效標之投標金額不低於底價之最高者得標。

四、投標規定事項：

(一)投標資格：投標者須具有法律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域內有租賃不動產權利之工商行號、人民團體、國內外法人，公務機關及有行為能力之自然人。

(二)招標相關文件標封套、投標單、投標須知、空白租賃契約



書逕自本處網站(網址：<https://www.iapke.nat.gov.tw/>【
公告訊息】→【標租標售】)下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
寫。

(三)投標者應於115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將投標文
件以「郵寄」或「專人」送達本處總務組收發，逾時寄達
者視為無效。

五、押標金及繳納方式：押標金(詳附表)，逕向金融機構開立本
票戶名「北基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401專戶」。

六、履約保證金(押金)：得標者應自得標日起30工作天內，完成
租賃簽約手續，押標金轉為履約保證金(押金)，不足數於簽
約前補足，未依規定期限內繳清履約保證金及完成租賃簽約
手續者，視為放棄得標權利，所繳押標金不予發還。

七、截止投標時間：115年1月29日下午5時止。

八、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5年1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時起於
本處4樓會議室依標號次序開標，當日如遇颱風，則順延至
上班日開標。

九、其他投標規定事項：

(一)租賃標的物之地籍資料，請投標者自行向地政機關查閱。

(二)公告所列標的物，本處得因故停止標租，投標者不得異議，
且一經得標，得標人不得以一切形式轉讓得標資格。

(三)本案標的物按現狀交付，投標人依公告說明約定勘查，得
標後不得主張物有瑕疵，亦不得請求本處排除第三人之占
有。

(四)本公告為刊登事項，悉照投標須知及租賃契約辦理。

(五)本公告事項，如刊登錯誤或字跡不清，以實貼本處公告(
佈)欄為準。

(六)參觀標的物時間，115年1月28日下午5時前，請有意參加
投標人於看屋前1工作日下午5時前電話預約登記，恕不接
受現場登記預約，預約電話02-26293333分機18方先生、



 分機15林先生、分機73呂小姐。

十、其他未盡事宜詳見招標文件。

裝

訂

線